



第二章  
在孫中山身邊

一九一五——一九二五年年

知行思  
TIEG20



宋之友  
彭越題

## 一、崇拜英雄

一九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滿懷革命激情的宋慶齡抵達日本橫濱。父親宋嘉樹到碼頭迎接。<sup>1</sup>

她是這年六月離開梅肯城北上，經波士頓，橫穿美國大陸到達加利福尼亞的舊金山，然後假道檀香山赴日本的。為什麼用了這麼長時間呢？

原來，她本擬回上海探親，到了加利福尼亞伯克利時，收到父親來電，要她「推遲行期」<sup>2</sup>。因為宋嘉樹要追隨孫中山流亡日本。宋慶齡就在伯克利耽擱了兩周，住在姨丈溫秉忠的一個大學時的朋友家裡。這個朋友是當時中國駐舊金山的代理公使。於是，在主人的熱情

1 日本外務省文書檔案。斯賓塞寫的《三姐妹》一書所記述的孫中山、孔祥熙到橫濱碼頭迎接宋慶齡的說法有誤。據日本外務省檔案《孫文動向件》記載，孫中山當天並未出門，他正忙於策劃反袁鬥爭，不可能分身出來迎接宋慶齡這樣一個當時與他關係不深的姑娘。孔祥熙其時與宋藹齡還未結婚，也不存在所述的孔祥熙「姐夫」和宋藹齡「臨盆」之說。

2 一九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宋慶齡致美國友人哈澤德夫人的信（英文原件）。

安排下，宋慶齡大大享受了一番「高等華人」優裕的生活樂趣，「到處觀光，也去舞會和劇場」，並作為「主賓」出席中國學生招待會等等。在檀香山，她又驅車到山區觀光，盡情領略了熱帶海島上美麗的風土人情。她說：「真美，那些樹木和鮮花我從未見過。我還吃了極好吃的水果，它的名字聽起來很怪。土著人很肥胖，穿著胸衣似的衣服……」<sup>3</sup>

總之，她對友人說這些日子她過得「很愉快」，但她並非樂而忘憂，而是時刻惦記著苦難中的祖國人民。她嚮往的是獻身於祖國的解放事業。雖然她已經感覺到這種生活將是十分艱苦的，如她在上述談到旅途愉快生活的同一封信中所寫：「國內的局勢變得嚴重了起來，我們也許得在日本逗留一段時間，因為連『不許插手』的上海也亂了。」但是她表示自己有個思想準備，說：「我不在乎這個！」

必須指出，在當時，宋慶齡若要躲避國內動亂而又艱苦的生活，留戀西方優裕舒適的環境，而在美國找一個工作，並在那裡長期居住下來，是件輕而易舉的事（當時不少高等華人正遷居美國），而且，宋慶齡本來也有繼續在美國再讀一兩年書的打算。但是，她卻選擇了回國的道路。這是何等崇高的情懷！在她漫長的人生道路上，第一次表現了她「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的高貴品質。

她原以為因國內政局動亂，父親及全家是特地到日本來迎接她的，在日本逗留的時間不

3 一九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宋慶齡致美國友人哈澤德夫人的信（英文原件）。

會很長，因此讓友人回信的位址寫「上海餘杭東路六二八號C」。<sup>4</sup>當時她怎麼也沒有想到，她竟在日本一住就是兩年多，而且在那裡堅實地打下了她一生奮鬥的基礎：獻身革命，並與孫中山結合。

一九三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滿懷革命理想的宋慶齡在日本橫濱登陸。第二天晚上九點五十分，就由父親和姐姐陪同到孫中山寓所拜訪。<sup>5</sup>這是宋慶齡成年後與孫中山的第一次見面。她懷著仰慕和崇敬的心情，激動地向孫中山致意，並帶給他一箱革命同情者送的加利福尼亞水果和一封私人信件。<sup>6</sup>

當時，孫中山領導的革命事業正處於困境，許多革命黨人或者意志消沉，或者投降分裂，跟隨在身邊的同志不多，宋嘉樹雖然正患腎病，卻仍堅持為孫中山處理英文信件。宋嘉樹由於不宜像日本方式那樣長時間盤腿席地而坐寫作，就讓宋慶齡幫助他，並且很快就教會女兒協助孫中山工作。<sup>7</sup>

九月十六日以後，宋慶齡在父親和姐姐的陪同下頻繁出入孫中山的寓所。據日本外務省檔案記載，到二十五日的十天中，共有八次之多，並與國民黨要人張繼、馬素等接觸。顯然，

4 一九一三年八月十二日，宋慶齡寫在八月二十四日致哈澤德夫人信上的附言。

5 日本外務省文書檔案《孫文動向件》。

6 (美)斯賓塞：《三姐妹——中國宋氏家族的故事》第八十七頁，紐約一九三九年英文版。

7 宋慶齡住宅秘書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三日致尚明軒的覆函。

宋慶齡正在熟悉為孫中山擔任秘書的工作。

一九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孫中山腹痛，宋慶齡與宋藹齡曾到寓所進行護理。五月二十四日開始，宋慶齡單獨前往，兩姐妹同去的次數日漸減少。六月以後，宋藹齡因為準備與孔祥熙結婚，宋慶齡開始為孫中山承擔更多的秘書工作，幾乎天天都去孫中山的寓所。九月，由於宋藹齡回上海結婚離開了工作崗位，經孫中山同意，宋慶齡正式接替姐姐，擔任他的英文秘書。

這期間，孫中山總結「二次革命」的失敗教訓，重新進行扎扎实實的工作：在東京創辦《民國》雜誌，鼓吹反袁；設立政治學校，培養幹部；召開中華革命黨第一次大會，加強革命領導機關。另外，孫中山還頻繁地致函或派遣幹部與國內及海外各地革命黨聯繫，指導黨務，建立武裝及籌措經費、軍械等各項事宜；在江蘇、浙江、廣東、山東、江西等地發動了一些武裝起義和暗殺活動。由於沒有發動廣大人民群眾，只是由少數人去進行軍事冒險，因此這些小規模的反袁武裝鬥爭，都接二連三地失敗了。孫中山在革命征途中，再度陷於逆境，處在非常艱難困苦的时刻。

在這危難的時候，孫中山得到了宋慶齡的巨大支持和鼓舞。她積極地幫助孫中山工作，把所有整理文件、處理函電、提供資料、經管革命經費以及其他許多繁重的日常工作都擔負起來，並且完成得很出色，逐步成為孫中山革命事業上離不開的助手。孫中山對她非常信賴，把所有機要的通訊密碼統統交她保管，還將一切對外聯絡工作也讓她承擔。他們在繁重的革命的工作中，配合甚為默契。通過同孫中山頻繁的工作接觸，宋慶齡進一步受到他高尚品德

和革命精神的感召和薰陶，提高了對中國革命的許多現實問題和理論問題的認識，大大增強了革命的信心和積極性。她與孫中山在一起工作時，常常感到心中燃燒著一種火熱的激情。她意識到自己正在獻身於一個歷史性的偉大目標。她當時的心情，正像她寫給在美國讀書的宋美齡的信中所表述的：「我從沒有這樣快活過。我想，這類事就是我從小姑娘的時候起就想做的。我真的接近了革命運動的中心。」<sup>8</sup>。她還曾默默地自言自語：「我能幫助中國，我也能幫助孫先生，他需要我。」<sup>9</sup>。而孫中山在武裝反袁鬥爭中不斷遭受的挫折和流亡海外的痛苦和孤寂，也從宋慶齡的幫助和照顧中得到鼓舞和安慰。熱愛祖國和獻身革命事業的共同理想，使他們在患難中建立了深厚的戰友情誼，並且開始默默地相愛。

宋慶齡在東京工作了一段時間後，就回上海探視因病已回國的雙親。此後，她曾幾次來往於東京和上海。一九一五年初，在一次準備歸國時，她和孫中山談到他們的結合問題。孫中山對此十分慎重，要她多考慮一些時候，並征得父母親的同意後再作決定。宋慶齡表示，要是不為一件偉大的事業而生存，生命是沒有意義的；她就夢想著有一天能和他生活在一起，獻身於革命事業。她堅定地對孫中山說：「經過長期、慎重的考慮，深知除了為你、為革命服務，再沒有任何比這更使我愉快的事……我願意這樣獻身於革命。」<sup>10</sup> 宋慶齡對個人的婚姻

8 (美) 斯賓塞：《三姐妹——中國宋氏家族的故事》第一百五十一頁，紐約一九三九年英文版。

9 (美) 斯賓塞：《三姐妹——中國宋氏家族的故事》第一百五十七頁，紐約一九三九年英文版。

10 (美) 斯賓塞：《三姐妹——中國宋氏家族的故事》第一百五十八、一百五十九頁，紐約一九三九年英文版。

問題自己做主，決心和孫中山一起生活和工作。

對於宋慶齡來說，愛慕孫中山主要是為了革命、崇拜英雄，愛情是次要的。

後來，美國記者斯諾在與宋慶齡有了多年友誼後，曾問她：「你能確切告訴我嗎？你是怎樣愛上孫博士的。」

「我當時並不是愛上他，」她慢條斯理地說，「而是出於對英雄的景仰。我偷跑出去協助他工作，是出於少女的羅曼蒂克的念頭——但這是一個好念頭。我想為拯救中國出力，而孫博士是一位能夠拯救中國的人，所以，我想幫助他。」<sup>11</sup>

除了志同道合之外，在生活上，他倆在一起的時候也是融洽而愉快的。孫中山的房東梅屋莊吉的義女岡本梅子回憶他倆在她家生活情況時說：

「晚飯以後，大家都到客廳裡。我彈起鋼琴。母親演奏小提琴。

「宋慶齡也彈鋼琴，而且一邊彈，一邊用漂亮的女高音獨唱。

「在她獨唱的時候，當時還是小孩子的妹妹千勢子在屋裡來回走動。

「孫文先生叫著『小孩』，便把妹妹抱起，把手指放在嘴上『噓……』，示意別出聲，一邊認真地注視著宋慶齡的臉。」<sup>12</sup>

一九一五年六月，宋慶齡特地為自己的婚事回上海徵求家人的意見。但這件事卻在宋家

11 [美] 埃德加·斯諾：《復始之旅》第一百〇三、一百〇四頁，新華出版社一九八四年八月版。

12 [日] 車田讓治：《國父孫文與梅顯莊吉》第二百八十五頁，日本東京六興出版社一九七五年版。

引起了軒然大波，遭到全家的強烈反對。她的母親更感到驚異。他們一致認為這門親事是極不合適的，並提出了雙方年齡差距過大、孫中山家中有妻子盧慕貞和三個子女等種種理由加以反對。他們眾口一詞地勸說宋慶齡放棄這個不切實際的念頭，並對她施加壓力，將她軟禁在家中，不許和外人見面。宋慶齡毫不為親人們的意見和壓力所動搖，她堅定不移地陳述自己的意見，指出孫中山偉大的革命事業需要自己，她願意和他生活在一起，幫助他工作。她在寫給宋美齡和宋子文的信中，明確地說：「自己僅有的歡樂，只有和孫博士在一起工作時才能獲得。我情願為他做一切需要我去做的事情，付出一切代價和犧牲！……」<sup>13</sup>

使宋慶齡尤其不能容忍的是，全家不僅反對她與孫中山結合而軟禁她，還為她匆匆忙忙地另擇門婿，企圖包辦她的婚姻。為此，宋慶齡不得不斷然採取了離家私奔的激烈行動來對抗。這件事，後來她曾向安娜·路易士·斯特朗親口講述過。一九二七年五月，斯特朗在武漢與宋慶齡相處了一段時間，她回憶：有一次宋慶齡笑著告訴她，她是怎樣反抗家庭包辦的婚姻，從而震動了上海的上流社會——「因為像我這種家庭的女孩子是從來不解除婚約的，並且私奔到日本，和孫博士結合」。<sup>14</sup>

13 (美) 斯賓塞：《三姐妹——中國宋氏家族的故事》第一百七十九頁，紐約一九三九年英文版。

14 季壽葆、施如璋主編：《斯特朗在中國》第十五頁，三聯書店一九八五年版。

## 二、孫中山需要宋慶齡

這時，在日本的孫中山也發現自己已經離不開宋慶齡了。

宋慶齡回國後，孫中山完全變了樣，經常陷入沉思狀態。他原是個愛讀書的人，現在則經常打開著書本，眼睛卻凝視別處，心猿意馬，甚至不思飲食。

房東梅屋夫人很擔心，問他是不是身體不舒服？飯菜不喜歡吃？他只是回答：「您別在意！」房東覺得這樣下去怎麼行？索性直率地問孫中山：「您不是患了相思病了吧！」他沉默了一會兒回答說：「事情是這樣的，我忘不了慶齡，遇到她以後，我感到有生以來第一次遇到愛，知道了戀愛的苦樂。」

他向她透露了心中的矛盾和苦悶。他說到因為自己為革命奔走、長期亡命在外而與之分居的盧夫人時，覺得她為了養育孩子，付出了辛勞，自己不應該有那種心情。但是，他又無法撲滅胸中燃燒著的對宋慶齡的愛情。梅屋夫人為孫中山那種青年般的熱情所驚奇。

孫中山最後終於下決心與妻子盧慕貞分離，與宋慶齡結婚。梅屋夫人提醒他，與年齡相差如同父女的宋慶齡結婚，會折壽的。他卻說：「不，如果能與她結婚，即使第二天死去也不後悔。」梅屋夫人被孫中山的真誠所感動，於是決定幫助他操辦婚事。<sup>15</sup>

一九一五年六月，孫中山把原配夫人盧慕貞從澳門接到東京，協商辦理分離手續。

孫中山與盧慕貞的婚姻是父母包辦的封建婚姻。當時年僅十八歲的孫中山遠在檀香山茄荷蕾埠他哥哥的商店當店員。婚後，他就奔赴香港中央書院（中等學校）讀書，只有寒暑假才回家與夫人團聚。一八九五年廣州起義失敗後，孫中山遭到清政府通緝，就長期流亡海外，回鄉省親的機會更少；盧夫人只有在檀香山與他共同生活過幾個月，此後在一起的日子很少。此外，還有一個重要因素是兩人缺少共同生活的基礎。

盧慕貞是一個沒有文化的舊式女子，是傳統的賢妻良母型的人。她不理解孫中山的革命理想，更反對他因此而長期過艱難困苦的流亡生活；她要求丈夫安分守己，在家鄉過安寧的日子。這些，對於有著強烈愛國激情的孫中山來說，都是不能接受的。由於他們兩人在理想、志趣、知識和生活習慣上，都相差太遠，特別是在革命事業上則完全是一對陌生人，因此，兩人之間感情上產生隔閡，生活在一起時沒有什麼樂趣，彼此徒有夫妻名分。

然而，孫中山由於生活和健康的原因，的確需要有親人照料。辛亥革命勝利後，孫中山出任臨時大總統期間，盧夫人曾由家鄉來到南京，照料孫中山一段時間的生活。「二次革命」失敗後，孫中山雖然健康狀況更加不佳，而革命工作仍要他繼續奮鬥，他要求夫人能跟隨左右。但盧夫人卻希望在國內安靜定居，不願意為革命跟孫中山一起過動盪流亡的生活。於是孫中山亡命日本，盧慕貞返回澳門，兩人開始過實際分居的生活。

在與宋慶齡一起工作並瞭解宋慶齡對他的愛慕心情以後，飽受了多年孤獨之苦的孫中山，又燃燒起對愛情和家庭生活的渴望。由於這種新的渴望不僅無損於他所從事的革命事業，反

而有助於他的工作，所以他對宋慶齡的感情很快就遠遠超過曾為他養育了三個孩子的盧夫人。於是，他不得不與盧夫人辦理分離手續。當時孫中山是採取分居協議辦法處理這件事的，名曰分居，實為離婚。此後，盧慕貞獨居澳門，孫科等子女仍奉養一切。<sup>16</sup>應該說這在當時歷史條件下，是為顧全盧慕貞的社會地位而採取的一種較為妥善的辦法。因為當時中國的社會習俗，丈夫主動與妻子分離名曰「休妻」，妻子便被一般人視為「棄婦」而喪失社會地位。孫中山在致康德黎函中，用「divorce」（脫離、分離）一詞，也說明他與宋慶齡結婚前便已與前妻離婚。<sup>17</sup>孫中山處理這一問題的態度是嚴肅、負責的。

### 三、有情人終成眷屬

孫中山與盧慕貞協議分離後，就積極著手準備與宋慶齡的婚事。一方面由梅屋夫人陪同到商店採購家具；<sup>18</sup>另一方面特請香山縣同鄉朱卓文和他的女兒慕菲雅（Muphia，宋慶齡童年時的好友）去上海迎接宋慶齡。

十月中旬，宋慶齡會見了朱卓文父女，閱讀了他們帶來的孫中山的急信。信中請宋慶齡與朱氏父女立返東京，面談要事，朱卓文還向她口述了孫中山與盧慕貞協定分離的經過，出

16 參見吳相湘：《孫逸仙先生傳》第一千一百七十一頁，臺北一九八二年版。

17 《致康德黎函》（一九一八年八月十七日）：《國父全集》第五冊，第四百一十六至四百一十八頁，臺北一九七三年版。

18 據日本外務省文書檔案《孫文動向件》記載，十月十三日，孫中山在梅屋夫人陪同下，坐汽車去商店購買了毛毯、褥墊、家具等。

示了二人簽署的離婚協議書，還說他是離婚的證明人之一。<sup>19</sup>

宋慶齡為此深受感動，如她後來所回憶：起先我「不知道他已經辦了離婚手續，並且想同我結婚。他解釋他擔心不這麼做，我就被稱作他的妾，這個醜聞就會損害革命，我同意了。我從未反悔」。<sup>20</sup>

就這樣，宋慶齡不顧家庭的反對和朋友們的勸阻，也毫不考慮與家庭決裂的後果，欣然接受孫中山的函邀，毅然離家出走，偕同朱卓文父女一同潛赴日本，回到孫中山身邊。用她自己的話來說，那天晚上，「我從窗戶裡爬了出來，在女傭的幫助下逃了出來」。<sup>21</sup>

十月二十四日下午一點十分，孫中山懷著激動的心情親自開著汽車到東京車站迎接宋慶齡。第二天上午，宋慶齡與孫中山十分愉快地到牛達區袋町五番地日本著名律師和田瑞家中辦理手續，在摯友廖仲愷、山田純三郎等數人前舉行結婚儀式。<sup>22</sup>他們委託和田瑞到東京市政一廳辦理了結婚登記，並由這位律師主持簽訂了婚姻《誓約書》。該書原文是日文，譯文如下：

19 參見張珏：《在宋慶齡像前的回憶》，載《紅旗飄飄》第二十七輯，第十四頁，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版。

20 〔美〕埃德加·斯諾：《復始之旅》第一百〇四頁，新華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

21 〔美〕埃德加·斯諾：《復始之旅》第一百〇四頁，新華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

22 宋慶齡一九八一年一月審閱高明軒著《孫中山傳》二稿所書內容。

## 誓約書

此次孫文與宋慶琳之間締結婚約，並訂立以下諸誓約。

一、盡速辦理符合中國法律的正式婚姻手續。

二、將來永遠保持夫婦關係，共同努力增進相互間之幸福。

三、萬一發生違反誓約之行為，即使受到法律上、社會上的任何制裁，亦不得有任何異議；而且為了保持各自之名聲，即使任何一方之親屬採取何等措施，亦不得有任何怨言。上述諸條誓約，均系在見證人和田瑞面前，各自的誓言誓約之履行亦系和田瑞從中之協助督促。

本誓約書製成三份：誓約者各持一份，另一份存於見證人手中。

誓約人 孫文（章）

同上 宋慶琳

見證人 和田瑞（章）

千九百十五年十月二十六日<sup>23</sup>

一九六二年，中國歷史博物館從私人手中徵集到這份《誓約書》的原件，請宋慶齡親自鑒定。她當時通過秘書作了口頭答覆，加以肯定。一九八〇年三月十八日，宋慶齡又親筆簽署：「此系真品。」並作了幾點說明：

第一，誓約書上日期為十月二十六日，是按照日本當時風俗以雙日吉利而寫的，結婚日期實為十月二十五日。

第二，由日本名律師和田瑞到東京市政府辦理登記手續後所簽法律上的誓約書。

第三，在誓約書上用「琳」字，是因為「琳」字較「齡」字書寫容易。

第四，當時宋慶齡沒有刻圖章，所以誓約書上未蓋章。

第五，抗日戰爭時，存在於上海孫中山故居的孫中山與宋慶齡的婚姻誓約書兩份，已為日本軍閥掠去，可能這份就是其中的一份。<sup>24</sup>

孫中山與宋慶齡簽訂婚姻《誓約書》、辦完法律手續後，當天下午，就到大久保百人町三百五十番地（即今新宿區百人町二丁目二十三號）的梅屋莊吉家舉行茶點宴會，作為公開的結婚典禮。

結婚典禮在梅屋家的二樓大房間舉行。在正面二間的壁龕前面，八折金鳳屏風輝煌耀眼。左右兩邊是中國造的紅木高低架，架上的青瓷大花瓶裡插著盛開的菊花。

午後，客人相繼來到，總共有五六十人。其中有執掌日本政權的政界人士，有真誠地同情和支持中國革命的日本志士，也有當時表示同情孫中山，卻企圖在中國革命的進程中實現各自目的的人物。他們是：犬養毅、宮崎寅藏、萱野長知、頭山滿、內田良平、古島一雄、小川平吉、杉山茂丸、寺尾享、佐佐術安五郎等等。接著，孫中山和宋慶齡坐汽車到來。

宋慶齡戴著大花邊帽，穿著一件粉紅和淡綠花圖案的裙子，襯裙透出白色，手裡拿著一束花，顯得十分俏麗動人。孫中山和她手拉著手進門到達中庭，由等待在那裡的照相館的攝影師從各個角度攝下他們的情影。

客人們走過來，向他們表示祝賀，然後大家圍坐在新婚夫婦的兩側，接著就舉行婚禮。由房東梅屋夫婦充當媒人，新郎新娘喝了梅屋夫人斟的交杯酒後，犬養毅唱了《祝福歌》。這以後，頭山滿站在中間，孫中山和梅屋、宋慶齡和梅屋夫人，分別喝了結為義兄弟、義姐妹的交杯酒後，酒宴開始了。<sup>25</sup>

十一月五日，頭山滿在上野精養軒主持有十多人參加的招待會，宣佈了孫中山與宋慶齡結婚的消息，招待會上展示了結婚儀式上客人圍著新郎、新娘所攝的照片。孫中山的一些真誠支持中國革命的日本朋友，為孫、宋的結合感到由衷的高興。

25 參見〔日〕車田讓治：《國父孫文與梅屋莊吉》第二百八十九至二百九十一頁，東京一九七九年版。

但這樁婚事，卻遭到孫中山的親朋和戰友中大多數人的反對。他們議論紛紛，都認為很不妥當。早在他們結婚之前，孫中山的朋友們曾開會討論，並派一個「代表」去說服他，但這個「代表」會見孫中山之後，竟一時說不出話來。孫中山問這個朋友，你有什麼苦惱？這個朋友未發一言，就藉故告辭了。中華革命黨中的戰友們，曾派遣代表、發出書信，對孫中山進行「說服」，胡漢民、朱執信還當面向孫中山「諍諫」，要求他取消這個打算。孫中山毫不客氣地對他們說：「展堂，執信！我是同你們商量國家大事的，不是請你們來商量



一九一五年十月二十五日，宋慶齡與孫中山在日本東京結婚，這是婚後留影。



我家庭的私事。」<sup>26</sup>所以孫、宋結婚時，除廖仲愷、何香凝和陳其美外，中華革命黨人都沒有出席他們的婚禮。

對於各方面的阻撓和反對的輿論，孫中山毫不理睬，他坦率地對一些反對他同宋慶齡結婚的同志說：「我不是神，我是人。」；「我是革命者，我不能受社會惡習慣所支配。」他義無反顧地表示：「我愛我國，我愛我妻。」<sup>27</sup>這些肺腑之言，表示了一個革命者對待愛情、婚姻光明磊落和堅貞負責的態度。

孫中山、宋慶齡在十分孤立的情況下，只有廖仲愷夫婦熱誠地支持並衷心地祝願他們幸福。廖仲愷、何香凝在孫、宋結婚時，曾領著兒女廖夢醒和廖承志，全家一起登門賀喜。說明孫、廖這兩家人深厚的戰友情誼，他們無論在革命或生活上都是相通的。廖氏姐弟是第一次見到宋慶齡，從此宋慶齡對待他倆一直親如子侄。<sup>28</sup>

非難還來自宗教方面。孫中山與宋慶齡都是基督徒，基督徒們認為他倆違背了基督教的婚姻觀。「據說，他倆結婚以後，基督徒們都不太高興。但沒有同他倆斷絕關係，也沒有阻止他們參加基督徒的集會。過去基督徒們常常拿孫中山作宣傳，鼓勵人們信教；此後則很少提

26 B·馬丁(Martin)：《孫逸仙傳記》，轉引自傅啟學：《國父孫中山先生傳》第三百四十七、三百五十四、八百四十八頁，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一九八三年版。

27 《孫中山軼事集》第一百六十七頁，三民出版公司一九二六年版。

28 廖夢醒：《我認識的宋慶齡同志》，載《人民日報》一九八一年六月三日。

到他的名字了。」<sup>29</sup>

其實，基督徒是無理指責孫中山的這樁婚事的，正如美國學者雷脫里克（H. Restarick）在《孫逸仙，中國的解放者》中指出的：「從人性說，他對於曾受高等教育、有完美性格、又瞭解他的女子發生愛情，是一件人人易知的事……就事實觀察。他的再婚，同基督教美國千千萬萬男女的行為，在本質上並沒有差異。」<sup>30</sup>

當然，反對最強烈的自然是宋慶齡的父母了。宋嘉樹發現女兒逃跑後，立即和妻子倪珪貞怒氣衝衝地乘坐太平洋郵船公司的客輪追趕到日本。可是，已經晚了，孫中山與宋慶齡的婚禮已舉行完畢。

後來宋慶齡向斯諾談到她與孫中山結婚問題時說：「我父親到了日本，狠狠地說了他（孫中山），企圖解除婚姻，理由是我尚未成年，又未征得父母的同意。他失敗了，於是就與孫博士絕交，並和我脫離了父女關係！」<sup>31</sup>

孫中山在東京住所房東梅屋莊吉的女兒千勢子回憶那天的情景是：宋嘉樹站在大門口，氣勢洶洶地叫喊：「我要見搶走我女兒的總理！」梅屋莊吉夫婦很擔心，他們剛要走出去勸解宋嘉樹，孫中山擋住他們說：「不，這是我的事情。」說著走向門口。梅屋莊吉還是不放心，

29 傅啟學：《國父孫中山先生傳》第三百四十八頁，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一九八三年版。

30 同上。

31 「美」埃德加·斯諾：《復始之旅》第一百〇四、一百〇五頁，新華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

就跟在孫中山的後面。孫中山慢悠悠地走到大門口的臺階上站著，穩穩地說：「請問，找我有什麼事？」突然，暴怒著的宋嘉樹「喇」地跪在地上說：「我的不懂規矩的女兒，就拜託給你了，請千萬多關照！」然後在門口的三合土上磕了幾個頭，頭都快蹭到地上了。就這樣，他回去了。<sup>32</sup>

幾個月後，宋嘉樹同他的老朋友傳教士步惠廉談到這件事對，用一句話發洩了他的極度痛苦：「比爾，我一生中從來沒有這麼傷心過，是我自己的女兒和我的最好的朋友給害的。」<sup>33</sup>

然而，宋慶齡的父輩畢竟是受過西方民主精神薰陶、有見識明事理的人。當他們看到孫、宋已經結婚而無可挽回時，就只好承認事實，與女兒女婿和解了，至少在表面上是如此。如艾蜜莉·哈恩所說：「宋氏一家儘管對此非常惱火，但他們並未張揚出去。姐妹之間曾經一度互不理睬，宋夫人也未停止橫加指責，然而局外人士對此卻一無所知。宋查理並沒有因為女兒的行動而動搖了自己的信仰，他仍然一如既往地為孫中山、為祖國的未來盡心盡力。」<sup>34</sup> 羅比·尤恩森也說：「宋耀如當了自己的老朋友和同輩人的岳父，感到難為情，但他還是孫中山的朋友，繼續在政治上同他共事。」<sup>35</sup> 所以，宋嘉樹說同孫中山和他的黨「斷絕一切關

32 參見〔日〕車田讓治：《國父孫文與梅屋莊吉》第二百零九十三頁。

33 〔美〕詹姆斯·伯克：《我的父親在中國》第二百六十五頁，紐約一九四二年英文版。

34 〔美〕艾蜜莉·哈恩：《宋氏家族》第一百〇九頁，香港一九四一年英文版。

35 〔美〕羅比·尤恩森：《宋氏三姐妹》第四十二頁，世界知識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

係」，以及同宋慶齡「脫離父女關係」，只是一時的氣話而已。

事實上，宋嘉樹夫婦回國後，還為女兒結婚補送了一套古樸的家具和百子圖緞繡被面的嫁妝。這一份嫁妝，被宋慶齡視為最珍貴的紀念物，一直珍藏在身邊，保存得十分完好。<sup>36</sup>

宋慶齡違抗父母之命並且私奔到日本與孫中山結婚，起初對她父母的刺激和打擊是很嚴重的。宋嘉樹曾要求日本政府阻止他倆結婚，但沒有成功。宋嘉樹為此病情加重，回國後便病倒在青島。這時他十分痛苦和孤獨，宋子文、宋美齡在美國，宋藹齡在山西生孩子，只得把女婿孔祥熙叫去作陪。<sup>37</sup>宋慶齡十分熱愛父親，因為婚事而不得不違抗父親，使她一直感到內疚和痛苦。晚年她對人提起此事還說：「我愛父親，也愛孫文。今天想起來還難過，心中十分沉痛。」<sup>38</sup>

然而，國內的許多年輕人卻對孫、宋婚事非常贊成。這個消息甚至傳到了地處大西南的四川。當地擁護孫中山的學生「為自己的領袖娶了這樣一位非凡的姑娘而熱烈歡呼」。他們一致認為，宋慶齡能夠幫助孫中山制定進步綱領，同時還能協助他進行改革。<sup>39</sup>在飽受幾千年封建禮教之苦的年輕人眼中，甚至還把孫、宋的結合看成是對舊禮教習俗的挑戰和追求個性解

36 家具和被面，現分別陳列在上海淮海南路的宋慶齡故居和北京後海北沿的宋慶齡故居。

37 《蓋利致莫里森的信》（一九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載《莫里森通信集》第二卷，第四百四十一至四百八十頁，一九七八倫敦版。

38 《愛潑斯坦的證言》（日本學者久保田博于一九八三年訪問談話記錄。）

39 〔美〕艾蜜莉·哈恩：《宋氏家族》第一百二十九頁，香港一九四一年英文版。

放的象徵。這種完全符合西方人觀念的習俗，在四年後「五四」新文化運動中成為一種時髦。許多有文化的男女青年都因不滿家庭包辦的婚姻而重結良緣。所以王安娜後來在她寫的《中國——我的第二故鄉》中評論說：孫、宋結合，使年輕一代「深為感動」，「慶齡成了新的自由和理想的化身，成了中國婦女解放的先驅」。<sup>40</sup>

不管人們的毀譽褒貶，孫中山與宋慶齡婚後的生活是幸福的。宋慶齡在婚後不久給美國同學安德遜（A. Anderson）的一封信中，曾充分表述了她同孫中山結婚的歡樂心情，信中說：婚禮「是盡可能的簡單，因為我倆都不喜歡繁文縟節。我是幸福的。我想盡量幫助我的丈夫處理英文信件。我的法文已大有進步，現在能夠閱讀法文報紙，並直接加以翻譯，對我來說，結婚就好像是進了學校一樣。不過，沒有煩人的考試罷了」。<sup>41</sup>

婚後，宋慶齡繼續擔任孫中山的私人秘書，成了孫中山工作上的親密夥伴。為了幫助丈夫做更多的工作，她不僅學習了法語，而且開始學習密碼。不久，她負責處理孫中山所有的密碼和解碼工作。

同樣，孫中山也對婚後的生活極為滿意。三年以後，即一九一八年十月十七日，他在給自己的老師英國人詹姆斯·康德黎（James Cantlie）的信中這樣寫道：「我的妻子，是受過美國大學教育的女性；是我的最早合作者和朋友的女兒。我開始了一種新的生活，這是我過去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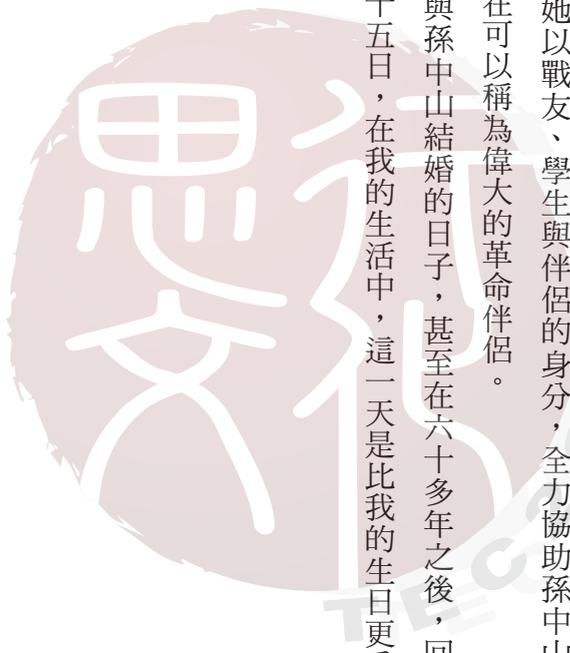
40 〔聯邦德國〕王安娜：《中國——我的第二故鄉》第一百六十九頁，三聯書店一九八〇年版。

41 〔美〕項美麗（Emily Tahn）：《宋氏姊妹》第九十七、九十八頁，香港一九四一年英文版。

未享受過的真正的家庭生活。我能與自己的知心朋友和助手生活在一起，我是多麼幸福！」<sup>42</sup>

宋慶齡和孫中山的結合，是中國近代革命史上的一個重要事件，它對宋、孫二人的革命生涯都產生了重大影響。此後的歲月證明，這樁婚事對孫中山最後十年的革命活動具有積極而深遠的意義；而對於宋慶齡革命的一生來說，是她的人生道路上的第一次抉擇，並始終是一個巨大的推動力。此後，她以戰友、學生與伴侶的身分，全力協助孫中山在艱難的征程中不斷前進。這一對夫婦，實在可以稱為偉大的革命伴侶。

宋慶齡一直極為珍視她與孫中山結婚的日子，甚至在六十多年之後，回憶起這一天的時候，仍激動地說：「十月二十五日，在我的生活中，這一天是比我的生日更重要的日子。」<sup>43</sup>



42 《致康德黎函》（英文），載《國父全集》第五冊，第四百一十六頁，臺北一九七四年版。  
43〔日〕仁木富美子：日文版《宋慶齡選集》譯後記。